

##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TAIPOL® SBR-1723

其他名稱：無相關資訊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輪胎、壓出橡膠製品、輸送帶、黑色橡膠製品、水管、汽車附件及其他工業製品。禁止用於食品。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台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灣高雄市 815 大社區興工路 2 號

電話：+886 73513811

電子郵件：srd.msds@tsrc-global.com

緊急聯絡電話：TEL：+886 73513811

傳真電話：FAX：+886 73520622

##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皮膚致敏物質，第 1 級

標示內容：

• 象徵符號：



• 警示語：警告

• 危害警告訊息：可能造成皮膚過敏。

• 危害防範措施：避免吸入 粉塵/煙/氣體/煙霧/蒸氣/噴霧。

受沾染的工作服不得帶出工作場地。

戴防護手套。

如有皮膚沾染：使用大量水清洗

如發生皮膚刺激或皮疹：求醫/就診

沾染的衣服清洗後方可重新使用。

處置內裝物/容器至 地方/區域/國家/國際規章規定的危險廢棄物或特殊廢棄物收集點。

其他危害：無資料

## 三、成分辨識資料

混合物：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丁苯橡膠- Styrene-butadiene rubber	9003-55-8	> 65.9
溶劑精製重石蠟餾分- Distillates, petroleum, solvent-refined heavy paraffinic ((BaP $\leq$ 1 mg/kg, Sum of 8 PAHs $\leq$ 10 mg/kg))	64741-88-4	< 28.5
松香- ROSIN	8050-09-7	< 2
氫化牛油脂肪酸- Fatty acids, tallow, hydrogenated	61790-38-3	< 3
A0 混合物-A0 mixture	-	< 0.6

##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 吸入：不是一種預期的接觸途徑。
- 皮膚接觸：用大量清水清洗皮膚。脫掉沾染的衣服。如發生皮膚刺激或皮疹：求醫/就診
- 眼睛接觸：不是一種預期的接觸途徑。
- 食入：不是一種預期的接觸途徑。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可能造成皮膚過敏。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注意自我防護。

對醫師之提示：根據患者的症狀進行治療。

##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水噴霧、乾粉、泡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加熱或著火時可能產生有毒氣體。

特殊滅火程序：在上風向滅火。在確保安全的前提下，盡可能將容器從火場移至空曠處，噴水冷卻容器。火災後保持場所的通風換氣。築堤收容消防污水以備處理，不得隨意排放。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消防人員需佩戴合適的空氣呼吸器並穿防護服。

##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隔離洩漏污染區，疏散無關人員，限制出入。應急處理人員需穿戴合適的防護設備（參考第 8 部分）。避免接觸皮膚及眼睛，避免吸入蒸氣。確保足夠的通風。
環境注意事項：	防止洩漏物進入下水道、排水系統或土壤。避免排放至水生環境。 若對環境造成污染，應立即通知相關環境部門。
清理方法：	盡可能阻止洩漏源。機械收集到合適的容器中等待處理。

##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根據良好的工業衛生及安全措施進行操作。得到專門指導後操作。在閱讀並瞭解所有安全預防措施之前，切勿操作。按要求使用個體防護裝備。工作場所嚴禁吸煙和飲食。休息前和工作結束時須洗手。避免接觸皮膚及眼睛。避免吸入 粉塵/煙/氣體/煙霧/蒸氣/噴霧。
儲存：	貯存在陰涼、乾燥、通風以及陽光無法直接照射的地方，遠離熱源、發火源及不相容物。無堅固容器約束情形下，應成垛整齊堆放，並保持適當垛距，堆放高度不大於 10 塊。

##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	工作場所應提供充足的通風。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設備。	
控制參數	未設定	
個人防護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呼吸防護：如果通風不良，配戴適當的呼吸防護設備。</li> <li>• 手部防護：根據製造商的指示戴適合的防護手套。請在使用前先行檢查。</li> <li>• 眼睛防護：無需特殊的工藝防護措施。</li> <li>• 皮膚及身體防護：穿戴適當的防護服。</li> </ul>	
衛生措施：	根據良好的工業衛生及安全措施進行操作。工作場所嚴禁吸煙和飲食。工作完畢，洗手更衣。	

##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物質狀態、顏色等)：	褐色固體	氣味：	無氣味
嗅覺閾值：	無資料	熔點：	無資料
pH 值：	無資料	沸點/沸點範圍：	無資料
易燃性(固體、氣體)：	無資料	閃火點：	無資料 測試方法(開杯/閉杯)：無資料
分解溫度：	無資料	黏度：	無資料
自燃溫度：	無資料	爆炸界限：	無資料
蒸氣壓：	無資料	蒸氣密度：	無資料

# 安全資料表

化學品名稱：TAIPOL® SBR-1723

頁碼：4 / 6

密度：無資料	溶解度：無資料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無資料	揮發速率：無資料

##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 正常操作和儲存條件下穩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無已知的危險反應

應避免之狀況： 無相關資訊

應避免之物質： 無相關資訊

危害分解物： 正常操作使用下不會分解

##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 吸入、皮膚、食入及眼睛

症狀： 無資料

急毒性：

松香	
大鼠經口 LD50	7600 mg/kg
兔子經皮 LD50	> 2500 mg/kg
大鼠吸入 LC50 (mg/l)	1.5 mg/l/4 小時
溶剂精制重石蜡馏分	
大鼠经口 LD50	> 5000 mg/kg
兔子经皮 LD50	> 2000 mg/kg
大鼠吸入 LC50 (mg/l)	> 5530 mg/m <sup>3</sup> /4h

皮膚腐蝕/刺激性： 無刺激效應。

眼睛損傷/刺激性： 無刺激效應。

皮膚/呼吸過敏反應： 可能造成皮膚過敏。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 致 癌 性： 無相關資訊。
- 生殖細胞突變性： 無相關資訊。
- 生 殖 毒 性： 無相關資訊。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 無相關資訊。

##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本產品不被認為對水生生物有害，長期來說亦不對環境有害。

TAIPOL® SBR-1723	
辛醇/水分配係數 (Log Kow)	無數據
松香	
EC50 水蚤 1	3.8 - 5.4 mg/l/48 h - Daphnia magna
溶剂精制重石蜡馏分	
LC50 魚 1	> 5000 mg/l/96 h - Oncorhynchus mykiss
EC50 水蚤 1	> 1000 mg/l/48 h - Daphnia magna
持久性及降解性：	無相關資訊。
生物蓄積性：	無相關資訊。
土壤中之流動性：	無相關資訊。
其他不良效應：	若對環境造成污染，應立即通知相關環境部門。

##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按照國家和地方相關廢棄物法規進行廢棄物處置。

注意事項：處置前應參閱國家和地方有關法規。處置過程中應避免污染環境。

##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未受管制
聯合國運輸名稱：	未受管制
運輸危害分類：	未受管制
包裝類別：	未受管制
海洋污染物(是/否)：	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無資料

##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 |                      |                             |
|----------------------|-----------------------------|
| 1.職業安全衛生法            | 2.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
| 3.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 4.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
| 5.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 6.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
| 7.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                             |

##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企業提供
製表單位：	名稱：REACH24H
	地址/電話：+86 571 87007555
製表日期：	July/12/2017
修訂日期：	October/18/2022
聲 明：	<p>有限保證</p> <p>賣方不就超出本產品之內容作任何保證，且賣方不擔保本產品之任何特定用途之合用性、適銷性或其他之明示或默示保證，不論本產品係單獨使用或與其他物質使用合併，或於任何製程中使用本產品，惟依據本條款出售之產品，於出貨日時應符合賣方之標準銷售規格。在不限制前述內容之情形下，本產品不得用於醫療應用，且賣方特別否認任何將本產品使用於醫療應用之適合性或適用性的明示或默示陳述或保證。買方陳述並保證，未經賣方事先明示書面確認，絕對不會以醫療應用之商業或開發方式，使用或轉售依本條款採購之產品。買方亦同意不會向任何人明示或默示陳述賣方建議或認可將本產品使用於醫療應用。本化學物質安全資料表旨在為受過專業訓練專業人員提供該使用該產品時相關之安全防護訊息。獲取該資料表的個人使用者，在特殊使用情形下，必須對本資料表的適用性作出獨立判斷。在特殊使用情形下，由本資料表導致的傷害，本公司將不負有任何責任。</p> <p><i>以上資訊是基於目前我們掌握和熟悉的資源，並認為數據是正確可信的。但是，這並不構成對任何特定產品特性的擔保，並不得設立具有法律效力的合同關係。</i></p>

-----結束-----